

德阳市农业农村局 德阳市财政局 文件

德农〔2025〕74号

德阳市农业农村局 德阳市财政局 关于实施生猪、牛、羊增产激励行动的通知

各区（市、县）农业农村局、财政局：

为稳定畜牧生产，保障市场供应，促进我市生猪、牛、羊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市范围内实施生猪、牛、羊增产激励行动，对2025年二季度生猪、牛、羊出栏数量达到一定规模的养殖场（户）给予一次性的资金激励。具体实施内容如下：

一、激励对象

本市范围内，2025年二季度（统计时段为2025年3月26日至2025年6月25日）生猪出栏数量达到500头及以上、肉牛出栏数量达到50头及以上、肉羊出栏数量达到200只及以上的

从事生猪、牛、羊养殖的养殖场（户）、家庭农（牧）场及专合社（以下统称养殖场<户>）。

因环保、用地等原因被举报且未完成整改的，不纳入激励对象范围。

二、激励标准

以各区（市、县）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开具的生猪、牛、羊出栏检疫票据为依据，对二季度生猪、牛、羊出栏数量达到一定规模的养殖场（户）给予一次性资金激励，单个养殖场（户）资金激励不超过 5 万元，激励资金由市级财政承担。

其中，出栏生猪 500 头及以上的养殖场（户）按照 40 元/头标准给予激励，出栏生猪 1000 头及以上的养殖场（户）按照 50 元/头标准给予激励；出栏肉牛 50 头及以上的养殖场（户）按照 200 元/头标准给予激励；出栏肉羊 200 只及以上的养殖场（户）按照 30 元/只标准给予激励。

三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申报备案。符合条件的养殖主体向所在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提交申请材料，包括申请书（附件 1）、养殖场（户）业主身份证、银行卡复印件（有对公账户的养殖场复印对公账户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含养殖场、合作社、家庭农<牧>场有效证书）、养殖档案以及能反映二季度生猪、牛、羊出栏情况的检疫票据等，

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5 日。

（二）资料核实。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收到申请书后，组织基层畜牧兽医站核查资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，将《德阳市 2025 年二季度生猪（牛、羊）出栏数量核查表》（附件 2）及相关资料报所在区（市、县）农业农村局进行复核，区（市、县）农业农村局复核无误后，于 7 月 15 日前将结果反馈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。

（三）公示公告。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将《德阳市 2025 年二季度生猪（牛、羊）出栏数量公示表》（附件 3）进行乡镇（街道）和行政村两级公示，并公布举报电话，公示时间不少于 5 天。如有异议，重新核查核实后再次公示。公示无异议后，于 7 月 25 日前将情况上报所在区（市、县）农业农村局。

（四）汇总上报。各区（市、县）农业农村局填写《德阳市 2025 年二季度生猪（牛、羊）出栏数量汇总表》（附件 4），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前报德阳市农业农村局，市农业农村局会同有关部门对汇总情况进行审核及现场抽查，核实无误后按程序完成激励资金兑付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抓紧安排部署。各区（市、县）要高度重视，迅速安排部署，组织熟悉业务同志，抓紧对二季度生猪、牛、羊出栏数

量进行核实，确保激励资金准确及时发放。各区（市、县）于2025年6月25日前将实施方案报市农业农村局养殖业科备案。

（二）严格规范管理。各区（市、县）要严格落实公开公示要求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层层落实责任，建立健全逐户登记管理档案，为激励资金提供依据，确保激励对象精准、数据真实可靠，杜绝虚报、冒领等违规行为。

（三）广泛宣传引导。各区（市、县）要以多种形式加大对生猪、牛、羊增产激励行动的宣传力度，进村开展政策宣传、咨询、解释工作。同时可结合实际，组织本级农业农村局、财政局等相关部门，针对重点村组和重点养殖场户，出台制定本辖区生猪、牛、羊补栏奖补政策，切实调动养殖场（户）积极性。

附件：1.申请书

2.德阳市2025年二季度生猪（牛、羊）出栏数量核查表

3.德阳市2025年二季度生猪（牛、羊）出栏数量公示表

4.德阳市2025年二季度生猪（牛、羊）出栏数量汇总表

德阳市农业农村局

德阳市财政局

2025年6月23日

（联系人：代天磊，联系电话：13890221800）

附件 1

申 请 书

_____镇:

_____ 养殖场（户）2025 年二季度出栏
生猪（牛、羊）_____ 头/只，并经畜牧兽医站检疫开票，按
照每头（只）_____元标准，现申请增产激励资金_____
元。我场（户）承诺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均真实、可靠，不存在套
取、骗取激励资金，随时接受各级相关部门和群众的监督、检查。
若被检查发现存在弄虚作假，主动退还激励资金并接受相应的处
罚。

申请人（签章）:

申请时间: 年 月 日

附件 2

德阳市 2025 年二季度生猪（牛、羊）出栏数量核查表

序 号	养殖场名称	地址	负责人	联系电话	业主申请 出栏数（头、只）	实际核查 出栏数（头、只）	核查人员签字	
							镇	畜牧兽医站

附件 3

德阳市 2025 年二季度生猪（牛、羊）出栏数量公示表

_____镇

养殖场名称	地 址	负责人	身份证号	出栏（头、 只）	激励标准（元/ 头、只）	金额 （元）	备注
合 计							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德阳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23 日印发
